

清城审批环表〔2024〕23号

关于《清远核力环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年产喷泉设施14100套、泳池设施56000套、 桑拿设施150000套、音响100000套、液晶 电视机37500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》的批复

清远核力环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批的《清远核力环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年产喷泉设施14100套、泳池设施56000套、桑拿设施150000套、音响100000套、液晶电视机37500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等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金沙工业区，总占地面积46822.18m²，总建筑面积118466.54m²，中心地理坐标：E113° 03′ 34.960"，N23° 36′ 16.560"，主要从事喷泉设施、泳池设施、桑拿设施、音响、液晶电视的生产。建成后年产喷泉设施14100套、泳池设施56000套、桑拿设施150000套、音响100000套、液晶电视机37500套。

二、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认为，报告表编制较规范，内容较全面，项目建设内容介绍较清楚，环境概况和环境敏感目标调查较清晰，采用的评

价技术方法总体符合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（污染影响类）》（试行）及相关环评技术规范的要求，环保措施基本可行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。

三、我局原则同意评估单位对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，在你公司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，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拟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，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建设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做好项目施工期的污染防治工作。项目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现有项目生活处理设施处理，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抑尘；通过设置围挡、洒水抑尘等措施做好扬尘的防治工作，废气执行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标准；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时间，加强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工作，噪声执行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标准；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必须集中管理，及时清运，不得随意堆放或随处遗弃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和处理措施，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。项目调配、铺层糊制、自然固化、缠绕产生的非甲烷总烃、苯乙烯、臭气浓度密闭负压收集，采用1套“二级活性炭吸附”装置处理，经1根35m高的排气筒（DA001）排放，其中非甲烷总烃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2-2015，含2024年修

改单)表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;苯乙烯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,含2024年修改单)表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两者的较严值;臭气浓度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表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

机加工、焊接及打磨工序产生的粉尘收集后,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,厂界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27-2001)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;厂界非甲烷总烃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572-2015,含2024年修改单)表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;厂界苯乙烯、臭气浓度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表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;厂区内NMHC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44/2367-2022)表3 厂区内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。

(三)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生活污水经“三级化粪池”预处理后,与测试废水一同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,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6-2001)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龙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两者的较严值。

(四)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厂区合理布局、选用低噪声设备,采取隔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,加强噪声设备

的维护管理，确保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。

（五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。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；边角料、损坏部件、废包装材料、收集粉尘等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；废包装桶、废机油桶、废活性炭、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，收集后暂存在危废间，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。

（六）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，完善并严格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，从源头防范环境风险。加强污染防治、环境风险防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，严格控制风险物质的最大暂存量，做好危废间的防渗防漏措施，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。

（七）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VOCs \leq 0.515t/a，符合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《关于清远核力环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年产喷泉设施 14100 套、泳池设施 56000 套、桑拿设施 150000 套、音响 100000 套、液晶电视机 37500 套建设项目总量控制指标的函》（清城环总量函〔2024〕2号）的要求，其总量来源于广东清远市宾德聚合材料有限公司 VOCs 整治项目的削减量。

四、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。

五、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，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

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六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。

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

2024年7月16日

抄送：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、清远市亿森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

2024年7月16日印发
